

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6099臺北市大安區四維路156號
承辦人：莊惟翔
電話：02-27557131轉151
傳真：02-27069623
電子信箱：odan096@g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教字第11260086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精進數位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及「精進數位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一案，敬請貴校派員參與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1月3日北市教資字第11230936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場次說明如下：

(一)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1、日期：112年12月7日(星期四)下午13:30至16:30

2、講師：臺北市幸安國民小學曾振富校長。

3、地點：本校會議室。

4、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21120066號。

(二)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

1、研習日期：112年12月5日(星期二)下午13:30至16:30。



2、講師：臺北市仁愛國民中學李美惠主任。

3、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。

4、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21121046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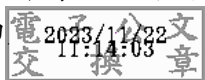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轉知有意願教師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完成報名作業。

四、簽到方式均採酷課APP掃碼報到，研習前請預先安裝酷課APP。

五、如有旨案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大安國中資訊組莊惟翔組長，電話：02-27557131轉15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26009074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精進數位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及「精進數位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一案，敬請貴校派員參與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葉

訂

線

